

证券代码：873845

证券简称：鑫宇科技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卫超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及《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规定，由公司总工程师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0）及《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1）。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拟定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度、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6-0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董事李卫超、袁玲玲、李向阳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崔艳娟、韩新宽、宋华伟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 （三）《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鑫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